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5-047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11月14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6日下午1点30分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其中监事You Ruojie以书面委托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和监事You Ruojie主持,董事秘书陈国栋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人民币10,006.06万元收购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普恩”)100%股权。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确认的截至2025年10月31日的华峰普恩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人民币10,006.06万元,评估增值人民币17,243.84万元,增值率为238.25%,增值部分主要源于华峰普恩拥有的土地增值溢价。本次收购所需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与非关联人进行交易类别相同的关联交易累计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情况,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收购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关联情况: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5-045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14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6日上午9点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际到董事5名,其中董事You Ruojie、独立董事You Ruojie、独立董事王刚以网络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国栋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人民币10,006.06万元收购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普恩”)100%股权。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确认的截至2025年10月31日的华峰普恩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人民币10,006.06万元,评估增值人民币17,243.84万元,增值率为238.25%,增值部分主要源于华峰普恩拥有的土地增值溢价。本次收购所需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与非关联人进行交易类别相同的关联交易累计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情况,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收购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关联情况: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5-046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铝业”、“本公司”或“公司”)与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人民币10,006.06万元收购华峰集团持有的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普恩”)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均回避表决,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自双方签字盖章,且双方履行完毕其内部必要的审批程序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的累计金额为0万元(不含本次关联交易)。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和拓展公司业务发展空间,上海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与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人民币10,006.06万元收购华峰集团持有的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评估价格及交易价格列示如下: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华峰普恩坐落于上海市金山区1369号,毗邻华峰铝业,由于原业务经营情况未达预期,目前处于停业状态。

华峰铝业目前由于订单饱满,产能紧张,厂内大量原料、半成品、产成品、五金备件等存放地紧张。华峰普恩拥有大型空余场地和成熟厂房、仓库,可以大量解决公司物料厂内堆放和存放难题。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整合华峰普恩拥有的聚氨酯原料资源,利用其场地和厂房进行聚氨酯原料和产品的研发及生产,将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升生产效率,提升市场竞争力。

(三)董事会决议情况

2025年11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国栋先生、YouRuojie女士回避表决,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全部同意通过本次会议。关联监事谢利军先生回避表决,公司其他非关联监事全部同意通过本次会议。

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国栋先生、YouRuojie女士回避表决,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全部同意通过本次会议。关联监事谢利军先生回避表决,公司其他非关联监事全部同意通过本次会议。

(四)交易生效所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华峰铝业(作为受让方)与华峰集团(作为转让方)就华峰集团持有的华峰普恩100%股权(作为标的资产)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且双方履行完毕其内部必要的审批程序之日起生效。

(五)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同的关联交易累计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情形,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介绍

(一)关联人介绍

华峰普恩为华峰集团全资子公司,华峰集团为华峰铝业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华峰集团与华峰铝业(作为受让方)为本次交易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11446357609
成立时间:1985年9月18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安澜经济开发区开发大道1688号
法定代表人:尤先宇
注册资本:1389.80万元

序号	关联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尤先宇	11.04亿元	79.0000%
2	金奕勤	1.14亿元	8.1000%
3	陈国栋	1.01亿元	7.2900%

三、标的资产情况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合成纤维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金属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设备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屋拆迁经纪服务和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华峰集团与公司在该事项上存在信息披露义务的关联交易,华峰集团副总经理谢利军先生担任子公司董事,除前述事项外,华峰集团与本公司之间在股权、资产、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保持独立。

华峰集团与评估对象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未列入失信被执行入。

三、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100%股权

2.标的概况

企业名称:上海华峰普恩聚氨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11446357609
成立时间:1985年9月18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安澜经济开发区开发大道1688号
法定代表人:尤先宇
注册资本:1389.80万元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截至2025年10月31日,华峰普恩总资产为10,006.06万元,净资产为10,006.0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0%。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月工路1369号

主要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华峰普恩100%股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权属状况说明:华峰普恩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股权转移的其他情况。

4.华峰普恩未涉及任何失信被执行入。

5.运营情况:华峰普恩主营业务聚氨酯泡沫、高密度聚氨酯板等发泡材料的生产与研究,由于业务经营情况未达预期,目前处于停业状态,少量办公场所和车辆对外进行了租赁。

(二)交易标的财务信息、主要财务指标和财务对外进行了租赁。

华峰普恩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0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总额	53,796,821.65	67,607,191.66	
负债总额	139,133,076.53	126,443,406.59	
净资产	-72,377,854.88	-67,606,214.94	
流动资产	1,237.29	1,127.29	
非流动资产	-4,411,690.04	-6,070,120.69	

华峰普恩2024年度及2025年1-10月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审计机构。

2025年9月,标的公司股东方之一的普恩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12.5%股权转让给另一股东方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标的公司股东由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与普恩有限公司共同持股变更为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控股,企业类型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公司,注册资本由1280万元变更为10697.068万元人民币(按照因企业重组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原以欧元计价的注册资本按照约定汇率折算成人民币作为实收资本注册实收资本,由此导致注册资本金额发生变更,该变动为货币折算所致,非实际出资增加)。

4.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及依据

1.定价依据及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确认的截至2025年10月31日的华峰普恩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依据。本次评估对象为华峰普恩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华峰普恩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交易标的评估值为人民币10,006.06万元。

0.02%为华峰普恩。华峰集团持有的华峰普恩100%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006.06万元。

2.评估方法、评估基准日及评估依据

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10月31日,评估机构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采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信德评字(2025)第000143号)。

3.评估假设

(一)基础性假设

1.交易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评估对象的经营业务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评估结论是在假设前提下得出的。

2.公开市场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是在公开市场上进行交易的,在该市场上,买者和卖者的行为都是自愿的,买者和卖者均拥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条件下进行的。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它是指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设,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企业的外部环境中,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的责任和能力将承担其经营责任和经营风险,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二)宏观经济环境假设

1.国家宏观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2.被评估资产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三)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状态假设

1.假设评估对象范围无变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或开发过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及法规规定。

2.假设评估对象范围无变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均无影响其价值的权利瑕疵、负债和或有事项,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